

禮集團。亦即，十幾年的漫長部署，新加坡政府的電業自由化目標，不僅是要擁有多元、競爭的電力，且要確保市民及產業的用電無缺，同時讓原屬公共事業的龐大電力資產轉化為國家的寶貴收入。

- 七、從新加坡的例子看台灣的電業，我們的自由化起步晚了廿年，而從政府對台電的不友善態度中，人們看不到主事官員有謹慎的規劃或清晰的目標，或對台電長年布建電廠和電網的努力有任何珍惜，卻是充滿不屑。再看，政府口口聲聲發展綠能，卻無法拿出具體政策落實；也無提升發電效能之心，反而動輒以環保之名下令關閉機組。在如此粗疏的決策下，還誇下海口「不會漲電價」，欺騙百姓。事實上，從最近的供電距離跳電紅線僅一步之遙看，政府恐怕連保持穩定供電的承諾都保不住。而且，以政府動輒政治干預的民粹手法，恐怕不會有國際發電集團膽敢進入台灣，也難怪民間擔心政府會賤賣台電給財團。

(十七) 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針對面對來勢洶洶的金融科技 (Fintech) 浪潮，政府與產業應了解科技的穿透力是很難阻擋的，隨著世代交替，Fintech 的服務將會跨越國界。Fintech 並不是一個新創公司與傳統金融業的競爭，而是一個台灣金融業與新創公司合作一起面對全球大廠的賽局。速度如果不够快，最後的結局可能連台灣的市場都很難保住，建請行政院應責成所屬相關機關，思考如何槓桿新創 Fintech 的優勢，來對應數位世代的新服務，並在轉型升級的過程當中更大程度的攜手共創未來金融，採用雙模並進的方式：一方面策略性的調整當前的金融服務，一方面與新創 Fintech 共同創造未來的新事業模式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自從世界經濟論壇 (WEF) 於 2015 年發布未來金融服務研究報告以來，金融科技 (Fintech) 不僅成為金融服務業創新的代名詞，更是各大金融集團、創投與科技新創企業的競技場。WEF 在趨勢報告中，提出六項創新洞察：一、Fintech 的發展與對傳統金融業的破壞性是可以預期的；二、最大衝擊來自於平台、大數據與輕量資產的商業模式創新；三、短期影響最大的是銀行業，中長期影響最深的是保險業。四、金融業將會採取與新創 Fintech 公司競合的平行策略；五、健全的發展來自於政府、金融業與新創 Fintech 公司三方的協同合作；六、Fintech 的破壞性創新將會逐漸改變消費行為、商業模式，與產業結構。
- 二、總體來說，Fintech 是一個可以預期的趨勢，如何從消費者的觀點出發，結合大數據、人工智慧、移動、雲端運算等科技，進行轉型升級與創新，是傳統金融業很大的難題。想像未來，金融服務的市場將持續擴大，例如透過科技實現機器人理財與普惠金融 (Financial

inclusion) 等，但是產業結構將會發生巨大變化，不再是以實體分行為核心，而且是針對性更強、服務更深、更快的社群金融，以及運用大智移雲為核心的科技平台服務。如果未來的情境如此，那麼取勢謀遠的關鍵是什麼呢？

- 三、Fintech 的重點不只是科技，更重要的是運用科技經營社群：透過社群互動深入挖掘隱而未顯的需求與可能的服務模式，然後再用 Fintech 新服務來對應。要發展金融科技，不能落於金融業的科技化，需要更專注於用科技解決消費者的真正需求。亦即創造出那些現在沒有、不方便或不便宜的金融服務，並且連結社群，設計符合年輕世代使用行為的新服務。
- 四、我們有必要重新詮釋與定義 Fintech：重點不在於金融+科技，而在於數位世代的金融服務。金融與科技融合只是 Fintech 的表象，真正的意涵在於世代行為的翻轉。因此，在我們思考 Fintech 的策略布局時，需要強化對於數位世代行為的洞察；數位世代對於科技的應用能力，遠遠超過傳統金融業決策高層的想像。這種先天的不對稱性，將會是傳統金融業發展 Fintech 的最大盲點。
- 五、面對來勢洶洶的金融科技浪潮，政府與產業應有以下幾點認知：首先，科技的穿透力是很難阻擋的，隨著世代交替，Fintech 的服務將會跨越國界。因此，Fintech 並不是一個新創公司與傳統金融業的競爭，而是一個台灣金融業與新創公司合作一起面對全球大廠的賽局。我們的速度如果不够快，最後的結局可能連台灣的市場都很難保住，因為，科技常常被用來突破市場限制，改變營運模式，以及消滅傳統產業。
- 六、其次，Fintech 將不只是傳統金融或新創公司重新分配台灣市場的競爭，更關鍵的是台灣金融業如何運用 Fintech 的趨勢來進行產業的數位轉型與升級。而且，不論我們願不願意，國際大廠總有辦法借重科技與平台，侵入台灣市場。想像未來，有一群 Apple Pay 或 Android Pay 的重度使用者，他們是經常需要跨國移動的商務菁英。這群創新應用的領頭羊，不僅樂意接受國際級的 Fintech 服務，而且會將這些應用快速擴散至更多的中產階級。
- 七、最後，傳統金融業更應思考，如何槓桿新創 Fintech 的優勢，來對應數位世代的新服務，在轉型升級的過程當中更大程度的攜手共創未來金融，採用雙模並進的方式：一方面策略性的調整當前的金融服務，一方面與新創 Fintech 共同創造未來的新事業模式。
- 八、從產業史觀之，當前的領導企業更容易被第一曲線的成功所蒙蔽，當產業典範轉移，進入第二曲線的時候，往往就措手不及；柯達、百事達等都是經典案例。數位世代是一個善於分享與互動的新世代，也是 Fintech 的重度使用者，傳統金融業需要歸零思考，如果現在或十年後重新創建金融服務，我們會怎麼做？

(十八) 本院許委員淑華，鑒於政府在經濟政策上，對於全球經濟結構的重大轉變毫無敏感性，我國的龍頭企業在這次全球產業併購潮中，也曾努力加入，然日月光與矽品的合併，政府陷入中資的政治疑慮，又台灣的金融業應提早進行下一波的整併了，以